

常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试剂、耗材、实
验室用气及标准物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正衡采磋[2023]014 号

采购人：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6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6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5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3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试剂、耗材、实验室用气及标准物质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7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正衡采磋[2023]014号

项目名称：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试剂、耗材、实验室用气及标准物质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50万元。

最高限价：150万元，按折扣率报价。共分为5个采购包，包一(试剂)：20万元；包二(标准物质)：13万元；包三(实验室用气)：22万元；包四(耗材1)：30万元；包五(耗材2)：65万元。

供应商可选择单个或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兼投兼中，请注明所响应的采购包。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试剂、耗材、实验室用气及标准物质采购项目，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供货时间：**接采购人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单位成交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3.4 本项目（A 是，B 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B；（仅当项目涉及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有特殊情况的，可以接受分支机构参与）

3.5 本项目（A 是，B 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B；

3.6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0 至 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新城府翰苑 6 栋 9 楼）

方式：现场获取，或将符合要求的报名资料扫描件和标书费汇款凭证一并发送至邮箱：3415909493@qq.com。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1、《投标报名申请表》一份，格式见附件（原件）；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代理机构审核无误后发送采购文件。

售价：人民币壹佰元整（现金、支付宝缴纳或汇以下账户），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收款人名称：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常州北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519902981310901

支付宝账号：3415909493@qq.com（备注单位名称及项目编号）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评审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现场踏勘：本项目不组织踏勘，如有需要请自行踏勘。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如采购文件有疑问，须在 2023 年 7 月 18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人和正衡招投标公司联系人处。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天宁区青洋北路 47 号黑牡丹科技园 24 号楼

联系人：束先生

电话：0519-8669138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新城府翰苑 6 栋 9 楼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阳

电话：0519-85576566

报名联系人：丁女士

电话：0519-85520566

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工程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点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点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工业</u>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按折扣率报价，即所有单价限价同步折扣。例：某一货物 10 元/个，成交折扣率为 90.00%，则以 9 元/个结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11.1	磋商保证金	免收
12.1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60</u> 日历天。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_____。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形式</u>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府翰苑 6 栋 9 楼 联系人：孙阳 联系电话：0519-85576566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	代理费	<p>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成交供应商</p> <p>收费标准：</p> <p>(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03 499 1297 960"> <thead> <tr> <th data-bbox="703 499 1086 575">项目类型</th> <th data-bbox="1086 499 1297 575">货物类</th> </tr> <tr> <th data-bbox="703 575 1086 748">费率</th> <th data-bbox="1086 575 1297 748">预算金额（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703 748 1086 790">100（含，下同）以下</td> <td data-bbox="1086 748 1297 790">1.5%</td> </tr> <tr> <td data-bbox="703 790 1086 833">100-500</td> <td data-bbox="1086 790 1297 833">1.1%</td> </tr> <tr> <td data-bbox="703 833 1086 875">500—1000</td> <td data-bbox="1086 833 1297 875">0.8%</td> </tr> <tr> <td data-bbox="703 875 1086 918">1000-5000</td> <td data-bbox="1086 875 1297 918">0.5%</td> </tr> <tr> <td data-bbox="703 918 1086 960">.....</td> <td data-bbox="1086 918 1297 960">.....</td> </tr> </tbody> </table> <p>(2) 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4) 中标人如果未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将保留诉讼的权利。</p> <p>缴纳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p>	项目类型	货物类	费率	预算金额（万元）	100（含，下同）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项目类型	货物类															
费率	预算金额（万元）															
100（含，下同）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4.1 进口产品

4.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

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

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3.5 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4.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4.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4.5 正版软件

4.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6 信息安全产品

4.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4.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4.7.1 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5 响应费用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采购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四章采购需求

第五章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报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响应无效**。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 报价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所报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工程或服务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终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0.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 磋商保证金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保证金。

11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3.1 供应商应提供的响应文件要求：正本 1 套，副本 2 套胶装并密封，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对应的“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2 供应商应提供 U 盘的要求：U 盘中应含有全套正本投标文件，并单独密封，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13.3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供应商应按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13.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

13.5 磋商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供应商评分的严重错误。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14.1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14.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予参加磋商和评审。

1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并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5.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评审

13 响应文件的开启

1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16.2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开启。

16.3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16.4 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应在开标地点等候，并对磋商小组发出的指令和要求进行响应。如果因为无人等候造成不能及时回应磋商小组指令和要求从而导致影响评审结果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4 磋商小组

17.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17.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8.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 确定成交

19 确定成交供应商

19.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20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 终止

21.1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3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2.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2.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3 询问与质疑

23.1 询问

2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2 质疑

23.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

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3.2.2 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23.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3.2.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2.5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3.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 代理费

24.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2 《资格性检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1.3 《资格性检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1.1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书和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承 诺书	(1)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书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 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3)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4) 营业执照。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3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 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磋商 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 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 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 号条款要求的；
9	分包承担主体 资质（如有）	/
10	分包意向协议 （如有）	/
11	报价的修正（如 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 一致时，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 有）
12	进口产品 （如有）	/
13	国家有关部门 对供应商的响 应产品有强制 性规定或要求 的	/
14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 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响应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响应管理办 法》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的情形：（一）不同供 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

		者个人编制（包含使用同一 MAC 地址的计算机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包含使用同一 MAC 地址的计算机提交或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终报价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会将通过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

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2.6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最终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终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终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终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4.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4.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

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3.1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3.2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4.3.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3.4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4.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4.3.6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4.3.7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_____。

5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终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5.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5.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5.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终报价的；

5.4 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5.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6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5.7 其他：_____。

6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6.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6.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7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7.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7.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7.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8 报告违法行为

8.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审标准

(↓用于包一、包二、包三、包四、包五)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分	35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5%×100。	报价
2	客观分	40		
2.1	技术性能	12	1.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货物技术参数以及对采购文件各项基本要求（采购货物一览表及技术要求中设备采购清单、具体技术要求细项条款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打分，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规范及要求的，得满分。	技术要求中带“▲”号的为关键指标（关键指标需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包含制造商或区域总代理出具的技术证明材料等并加盖公章），每项负偏离或不满足，扣2分，其余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2.2	企业业绩	15	自2020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具有类似业绩经验，每提供1份得3分，最高得15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需体现双方盖章、签订时间和关键页，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2.3	企业资质及综合实力	5	1. 供应商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2. 供应商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3. 供应商具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4. 项目实施、售后及异常情况处理人员需具备环境检测相关专业技能，取得相关资质证书，有一个得2分，最高2分。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	提供有效的证书或者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证明，否则不得分。	
2.4	质量保证	8	带*为重要产品，取得生产厂家或总代理机构销售授权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8分	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注：若提供的为总代理机构销售授权书，须再提供生产厂家给该代理机构的授权证明。
3	主观分	25		
3.1	项目实施	12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方案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响应和供货时间及时有效、符合实际情况的得12分； 方案较完整、较合理、响应和供货时间较迅速、较符合实际情况的得9分； 方案笼统、有欠缺、供货响应时间迟缓、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的得5分， 最高得12分，未提供或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3.2	团队结构	3	供应商项目团队人员情况团队结构划分，项目团队的组成结构合理，项目经理、实施人员、测试人员等配备齐全，团队人员配备是否合理1分，岗位职责介绍是否详细全面1分，团队人员是否经验丰富1分，最高得3分。 需提供团队人员名单，岗位分工和从事相关工作说明。	未提供或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3.3	售后服务	10	对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售后服务承诺的应答及处理时间等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有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服务流程及内容具体响应时间迅速，服务人员齐备，得	

			<p>10分；</p> <p>2、有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方案较全面，有基本服务流程及内容响应时间较为迅速，服务人员匹配基本满足需求，得6分；</p> <p>3、无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方案较片面，服务流程及内容空洞或缺，响应时间缓慢，服务人员匹配欠缺，得2分。</p>	
	合计	10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项目编号：正衡采磋[2023]014号

项目名称：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试剂、耗材、实验室用气及标准物质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50万元

最高限价：150万元，共分为5个采购包，包一(试剂)：20万元；包二(标准物质)：13万元；包三(实验室用气)：22万元；包四(耗材1)：30万元；包五(耗材2)：65万元。

供应商可选择单个或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兼投兼中，请注明所响应的采购包。

本项目按折扣率报价，即所有单价限价同步折扣。例：某一货物10元/个，成交折扣率为90.00%，则以9元/个结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二、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供货时间：**接采购人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2、付款方式：每季度按实际用量结算，每次交货须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货物不计入实际用量中）。（本项目以成交折扣率结算，最终金额根据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

3、交货地点：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和楼层，由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供应商负责，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检验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供应商除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4、验收标准

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采购人在2日内对产品数量、外观等进行验收，2周内对产品质量进行验收，产品质量应符合相应分析方法的质控要求。成交人应积极配合。

2. 供货时，每批次货物都须提供检验报告、标准物资证书。耗材类货物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应的产品合格证。

3. 对货物的外观或质量问题，采购人应在发现和应当发现之日起30日内向成交人提出书面异议，成交人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2日内负责处理。

4. 货物数量和质量达不到验收要求的，采购人可以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负责。

5、免费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不小于1年，（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成交人对质保期内所发生维修、更换等一切费用负责。

6、售后服务

1. 质保期内无条件退换、返工。供应商接到请求后应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派专业人员到达现场进行退换、返工，必要时应向采购人提供应急备用货物。

2. 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供应商对合同货物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货物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货物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供应商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贰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供应商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3. 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4. 因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造成采购人设备损坏或其他损失，以及其他第三方损失的，一经核实，供应商必须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5. 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6. 供应商应在交付货物的同时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全套资料一套（包括但不限于含产品合格证书、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原厂保修单等）。

7. 质保期过后，对于货物维修只收取基本材料备件费，不收取工时费。

8. 备件要求：

(1) 供应商应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技术及维修服务。

(2) 供应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三、技术要求

1、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1) 采购包划分

采购包	品名	最高单价	最高限价	备注
			(万元)	
包一	试剂	详见采购清单	20	
包二	标准物质		13	
包三	实验室用气		22	
包四	耗材 1		30	
包五	耗材 2		65	

注：1、如采购人所需货物不在采购清单中时，采购人可依据最终市场调研结果进行议价后，按照成交折扣率最终确定单价。

2、各采购包的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如需追加采购，应先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且只能采购清单中的货物，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包一（试剂）：

序号	试剂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最高价
1	*PH 缓冲液	PH 4.0 475ml 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YSI 100ApH 计监测仪	瓶	300
2		PH 7.0475ml 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YSI 100ApH 计监测仪	瓶	300
3		PH 10.0 475ml 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YSI 100ApH 计监测仪	瓶	300
4	*缓冲液	PH 6.865 250ml 配套梅特勒托利多 SevenCompact s220 pH 计	瓶	200
5	缓冲液	PH 9.180 250ml 配套梅特勒托利多 SevenCompact s220 pH 计	瓶	200
6	缓冲液	PH 4.008 250ml 配套梅特勒托利多 SevenCompact s220 pH 计	瓶	200
7	酒精	国药 AR250ml	瓶	15
8	乙醇	优级纯 500ML	瓶	20
9	乙二醇	塑料瓶装 AR500ml	箱	360
10	水杨酸	国药 AR 250g	瓶	48
11	水杨酸钠	国药 AR 250g	瓶	54
12	亚硝基铁氰化钠	国药 二水 98% 25g	瓶	135
13	*氯化铵	国药 优级纯 500g	瓶	200
14	甲基红指示剂	凌峰 IND25g	瓶	49
15	酚酞指示剂	国药 IND25g	瓶	30
16	淀粉指示剂	国药 AR 500g	瓶	45
17	无水碳酸钠	国药 优级纯 500g 国药	瓶	47
18	孟加拉红培养基沃凯	国药 BR 250g	瓶	227
19	麦芽琼脂粉	上海源叶 BR250g	瓶	160
20	营养琼脂	国药 250g	瓶	213
21	秋水仙碱	98% 1g	瓶	526
22	酚红	Ind 25g	瓶	71.5
23	磷酸二氢钠	99% ar500g	瓶	62
24	柠檬酸钠	98% 100g	瓶	40
25	5-溴脱氧尿苷	麦克林 Brdv 98% 1g	瓶	125
26	胰蛋白酶	BR 25G	瓶	197
27	胰酶	1:400/BR25g	瓶	60
28	葡萄糖-6-磷酸钠	97% 500mg	瓶	540
29	辅酶 II	98% BR100MG	瓶	56
30	煌绿乳糖胆盐肉汤	国药 BGLB BR250g	瓶	429
31	乳糖蛋白胨	青岛海博生物 BR250g	瓶	75
32	EC 培养基	青岛海博生物 BR250g	瓶	100
33	EC 培养基	国药 BR250g	瓶	230

34	EC 肉汤	国药 BR250g	瓶	245
35	MFC 培养基	国药 250g	瓶	370
36	乳糖胆盐发酵培养基	国药 BR250g	瓶	226
37	乳糖蛋白胨培养基	国药 BR250g	瓶	153
38	煌绿酚红琼脂	环凯 平板 灭菌	瓶	165
39	亚硫酸铋琼脂	环凯 平板 灭菌	盒	108
40	伊红美蓝培养基	BR 250G	瓶	170
41	亚硫酸铋琼脂	环凯 9cm*20 套	盒	125
42	三糖铁琼脂	平板灭菌 20 板/盒	盒	146
43	伊红美蓝培养基	国药 250g	瓶	221
44	酵母提取物（酵母抽提物）	源叶 500g	瓶	200
45	卡索蛋白胨	源叶 BR 250g	瓶	75
46	海藻糖▲	源叶 500g	瓶	865.00
47	*低聚果糖	源叶 300g	瓶	290.00
48	蔗糖	源叶 500g	瓶	40.00
49	胱氨酸	国药 100g	瓶	50
50	马铃薯葡萄糖琼脂培养基	国药 BR250g	瓶	330
51	琼脂粉	环凯 500g	瓶	260
52	革兰氏染色套盒	环凯 10u1*4 支	盒	60
53	Giemsa 染液	源叶 100ML	瓶	500
54	Hoeshst--33258 液	源叶 生物技术级 98% 100mg	瓶	500
55	姬姆萨染色液	源叶 100ml/10*Giemsn stain	瓶	220
56	台盼蓝染液	上海源叶 60% AR25g	瓶	200
57	MEB 染液	100ml	瓶	100
58	亚甲基蓝染色液	源叶 0.2% 100ml	瓶	69
59	固绿染色液	源叶 0.1% 100ml	瓶	80
60	结晶紫染色液	源叶 0.5% 100ml	瓶	100
61	苏丹三染色液	源叶 BS25g	瓶	60
62	Giemsa 染液	一基 试剂 B 磷酸盐缓冲液/100ml	瓶	500
63	洋红	染色用 上海源叶 ind 25g	瓶	55
64	四硫磺酸盐培养液	环凯 100ml 灭菌	盒	115
65	孔雀绿氯化镁培养液	环凯 100ml 灭菌	瓶	120
66	双倍亚硒酸盐 F 培养液	环凯 100ml 灭菌	瓶	33
67	大肠埃希氏标准菌株	微生物保藏中心 1. 8746	支	1650
68	产气肠杆菌标准菌株	微生物保藏中心 1. 10716	支	1650
69	金黄色葡萄球菌标准菌株	微生物保藏中心 1. 2465	支	1650

70	产黄青霉标准菌株	微生物保藏中心 3.7894	支	1650
71	粪链球菌标准菌株	环凯 ATCC29212/FSCC146002	支	500
72	沙门氏菌标准菌株	环凯 ATCC14028	支	500
73	斜生四连藻	水生所 FACHB-198L	套	1650
74	Ames 试验盒-4 菌液	200dishes	盒	5000
75	明亮发光杆菌	聚光科技 4 支/1 套	套	4680
76	明亮发光杆菌	T3 小种. 5g/支 南京中科院跨克科技	支	2000
77	明亮发光杆菌	T3 小种	支	800
78	明亮发光杆菌	T3 小种 冻干粉 0.5g 上海保藏中心	支	1035
79	发光细菌小支菌	美国 AZF686300	盒	10800
80	明亮发光杆菌	碧霄科技 TOX-Kit-400	套	6500
81	青海弧菌	CS235	支	230
82	费氏弧菌	碧霄科技·TOX-KIT100F 5 只/套	套	3800
83	费氏弧菌	绿洁 RBR-01 5 只/套	套	3400
84	费氏弧菌冻干粉加复 苏液	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 0.2g/瓶 2ml/瓶	支	300
85	沙门氏菌生化试剂盒	环凯 14 种*0.1	盒	315
86	沙门氏菌血清学试剂 盒	环凯 1ml	盒	116
87	铅珠	GB05-100	瓶	250
88	L(+)-抗坏血酸	国药沪试 25g	瓶	17
89	抗坏血酸	国药 AR 100g	瓶	42
90	硫代硫酸钠	麦克林 无水/50g	盒	86
91	酒石酸钾钠	国药 AR500g	瓶	46
92	丙三醇	国药 三水 AR500ml	瓶	32
93	丙三醇	AR500ml	瓶	43
94	纳氏试剂▲	默克 500ml/1.09028.0500 手工分析方法, 以免影响监 测结果	瓶	980
95	硫代硫酸钠	国药 AR500g	瓶	22
96	氢氧化钠	国药 AR500g 粒状	瓶	26
97	4-氨基安替比林	西格玛 粉末 25g	瓶	420
98	铁氰化钾	麦克林 粉末 GR100g	瓶	110
99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	国药 AR250g	瓶	34
100	氯化钠(国标)	天津光复 优级纯 GR500g	瓶	26
101	硫酸汞	分析纯 250g	瓶	596
102	无水硫酸钠	AR 500g/瓶	瓶	14
103	磷酸二氢钾 无水	国药 500g	瓶	47
104	四氯乙烯▲	天津科密欧 500ml	瓶	120
105	柠檬酸	AR500g	瓶	21
106	乙酰丙酮	AR250ml	瓶	96
107	冰乙酸	AR500ml	瓶	20

108	二氯异氰尿酸钠	Alfa Aesar 以免影响监测结果	瓶	428
109	正己烷▲	安谱 色谱纯 4L/瓶 4瓶/箱	箱	1600
110	二硫化碳	500ml /瓶	瓶	500
111	NN 二甲基甲酰胺	AR500ml	瓶	50
112	葡萄糖	天津 科密欧 GR500g	瓶	50
113	谷氨酸	国药 BR100g	瓶	23
114	碘化钾	阿拉丁 GR100g	瓶	205
115	溴化钾	麦克林 AR500g	瓶	101
116	三氧化钨	麦克林 AR100g	瓶	96
117	磷酸氢二钾 无水	麦克林 AR500g	瓶	68
118	阳离子淋洗液	SIGMA ALORICH 货号 19399-2.5L	瓶	2400
119	阴离子淋洗液	SIGMA ALORICH 货号 62414-2.5L	瓶	2400
120	乙腈	4L /瓶 默克 100030.4000 纯度需满足醛酮类分析要求	瓶	600
121	甲醇	4L /瓶 默克 106007.4008 需满足有机前处理要求	瓶	265
122	二氯甲烷	4L /瓶 默克 106054.4000 需满足有机前处理要求	瓶	850
123	磷酸	国药 分析纯	瓶	75
124	碳酸钠基准试剂	最小包装	瓶	54
125	磷酸二氢钠单水和物	麦克林 分析纯 需满足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分析要求	瓶	75
126	二苯碳酰二肼	25g	瓶	90
127	酒石酸	500g	瓶	112
128	甲基橙	25g	瓶	40
129	氯化钾	国药 AR500g	瓶	36
130	无水磷酸氢二钠	国药 AR500g	瓶	45
131	氯胺 T	AR 500g	瓶	99
132	异烟酸	国药 AR100g	瓶	69
133	吡唑啉酮	100g	瓶	240
134	正己烷▲	安谱 农残级 4L 适用于地表水中石油类测试 以免影响监测结果	瓶	465
135	EDTA 二钠镁	国药 CP100g	瓶	95
136	甲基红	国药 AR25g	瓶	65
137	三氧化钨	麦克林 AR100g	瓶	96
138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盐	二水 250g 国药	瓶	32
139	硫酸镉	AR 100g	瓶	62
140	聚乙烯醇磷酸铵	AR 25g	瓶	250
141	异丙醇	色谱纯 4L/瓶	瓶	400
142	FFD6	SKALAR 配套流动分析仪	瓶	1800
143	Brij35	SKALAR 配套流动分析仪	瓶	1200
144	硫酸银	国药 AR100g	瓶	975
145	六水合硫酸亚铁铵	国药 AR500g	瓶	26
146	氢氟酸▲	国药 优级纯 500ml	瓶	26

147	氢氧化钠	天津 优级纯 500g	瓶	30
148	硫脲	国药 优级纯 500g	瓶	64
149	磷酸二氢铵	天津光复 优级纯 100g 或 500g	瓶	45
150	硝酸钡	耶拿 402-889.0001C	瓶	2300
151	甲基硅油	H201-350 1kg	瓶	309
152	次氯酸钠	麦克林 6-14 AR500ml	瓶	62
153	余氯试纸	余氯 0-25mg/L	瓶	25
154	维生素 B1	98% 1kg	瓶	35
155	维生素 B12	BR1g 95%	瓶	197
156	柠檬酸钾	AR500g 国药	瓶	143
157	5--溴脱氧尿苷	麦克林 Brdv 99% 5g	瓶	430
158	小牛血清	上海源叶 500ml	瓶	1000
159	葡萄糖	AR500g	瓶	30
160	七水硫酸锌	麦克林 分析纯/250g	瓶	46
161	*七水硫酸锌	麦克林 99.995%metals basis	瓶	500
162	3.5 一二氯苯酚	九鼎 优级纯/5g	瓶	50
163	二氯异氰尿酸钠	麦克林 96%100g	瓶	52
164	次氯酸钠	国药 CP500ml	瓶	23
165	氯化镁 六合物	500g 98%	瓶	35
166	无水氯化钙	500g 96%	瓶	35
167	硫酸钠 无水	麦克林 99% AR	瓶	40
168	一水磷酸二氢钠	国药 AR500g	瓶	100
169	三水合磷酸氢二钾	国药 AR500g	瓶	50
170	七水硫酸镁	国药 AR500g	瓶	22
171	磷酸氢二铵	国药 AR250g	瓶	52
172	氯化钠	国药 AR 500g	箱	320

包二（标准物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最高价
1	氨氮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2	*高锰酸盐指数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3	总磷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4	总氮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5	化学需氧量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6	化学需氧量（高氯）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60
7	生化需氧量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8	水质 pH 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9	电导率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10	氰化物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60
11	挥发酚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72

12	氟化物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13	氯化物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14	硝酸盐氮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15	亚硝酸盐氮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16	碘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6
17	六价铬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72
18	苯胺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72
19	硝基苯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72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96
21	总氯（余氯）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60
22	甲醛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72
23	硫化物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72
24	硫化氢质控样	浓度不一	56
25	四氯乙烯中油烟质控样	浓度不一	112
26	四氯乙烯中油雾质控样	浓度不一	112
27	四氯乙烯中石油类质控样	浓度不一	150
28	正己烷中石油类质控样	浓度不一	100
29	空气监测质控样（水剂）氨质控样	浓度不一	36
30	空气监测质控样（水剂）氮氧化物物质控样	浓度不一	60
31	空气监测质控样（水剂）二氧化硫(甲醛法)质控样	浓度不一	60
32	浊度质控样	浓度不一	100
33	总硬度质控样	浓度不一	36
34	金属单标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60
35	甲醇中 7 种苯系物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210
36	甲醇中 5 种挥发性卤代烃混合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210
37	8 种有机氯农药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300
38	甲醇中阿特拉津质控样	浓度不一（标样所）	62
39	二硫化碳中 8 种苯系物混标	浓度不一	100
40	二硫化碳中丙烯腈	浓度不一	35
41	土壤中 8 种有机氯农药质控样	浓度不一	1800
42	土壤 64 种半挥发性 VOC 质控样质控样	浓度不一	5025
43	土壤 65 种 VOC 质控样质控样	浓度不一， 1.5ml+10g	4500
44	*土壤成分质控样	浓度不一（地质院物勘所）	550
45	土壤和水系沉积物成分质控样	浓度不一（地质院物勘所）	700
46	土壤有机质质控样	浓度不一	556
47	土壤中阳离子交换量质控样	浓度不一	500
48	土壤 pH 质控样	浓度不一	400
49	粪大肠菌群质控样▲	浓度不一（NSI）	4545
50	粪大肠菌群质控样	浓度不一， 1 支/盒（CICC）	680

51	*粪大肠菌群质控样	浓度不一, 2支/盒 (CICC)	1200
52	煤质控样	浓度不一	300
53	滤膜中铅等金属单元素质控样	浓度不一	320
54	*氨氮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55	氨氮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35
56	氨溶液	1000mg/L, 50mL	40
57	总氮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58	总磷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59	总磷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40
60	磷酸根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61	7种阴离子混合标准溶液/氟氯溴硫酸根磷酸根硝酸根亚硝酸根	50mL	290
62	氟 F-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63	氟 F-标准溶液	500mg/L, 20mL (标样所)	36
64	氯 Cl- 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65	氯 Cl- 标准溶液	500mg/L, 20mL (标样所)	36
66	碘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67	碘标准溶液	500mg/L, 20mL (标样所)	36
68	铵 NH ₄ ⁺ 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69	溴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70	亚硝酸根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71	亚硝酸盐氮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72	硝酸盐氮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73	硝酸盐氮标准溶液	500mg/L, 20mL (标样所)	36
74	硫酸盐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8
75	硫酸盐标准溶液	5000mg/L, 20mL (标样所)	36
7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标准溶液/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	500mg/L, 20mL (标样所)	96
77	正己烷中石油类标准溶液 ▲	1000mg/L (标样所)	120
78	四氯乙烯中油烟标准溶液	1000mg/L, 10mL	100
79	四氯乙烯中油雾标准溶液	1000mg/L, 10mL	100

105	钾钠钙镁锂铵 6 种离子混标	100mg/L, 100mL (有色金属)	672
106	钾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07	*钠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3.6
108	钙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3.6
109	镁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90
110	铵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55.2
111	锂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3.6
112	铝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13	钡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14	标准物质/水中铁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15	标准物质/水中锰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16	标准物质/水中钴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17	标准物质/水中硼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18	标准物质/水中钛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19	标准物质/水中钒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20	镉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21	铍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2
122	砷 (As) 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6.8
123	汞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6
124	银 (Ag) 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120
125	钽 (Ta) 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120
126	锆 (Zr) 标准溶液	1000mg/L, 50mL (有色金属)	80.4
127	锑 (Sb) 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6
128	硒 (Se) 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67.2
129	钨 (W) 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76.8

130	硼 (B) 标准溶液	100mg/L, 50mL (有色金属)	84
131	二硫化碳中 8 种苯系物混合溶液标准物质/HJ 584-2010/GB/T 11890-1989	1000mg/L, 2mL	70
132	甲醇中 8 种苯系物混合溶液标准物质 HJ 1067-2019	1000mg/L, 2mL	70
133	甲醇中 56 种 VOC (HJ 639-2012)	2000mg/L 于甲醇, 2X0.6ml	388
134	标准品/甲醇中 24 种挥发性有机物 VOC 混标/HJ 734-2014	2000mg/L 于甲醇, 1ml	525
135	甲醇中 3 种内标同位素混标 HJ 605-2011	2000mg/L 于甲醇, 1ml	97
136	甲醇中 59 种 VOC 混标/HJ 605-2011	1000mg/L 于甲醇, 1ml	775
137	甲醇中 6 种 VOC 混标/HJ 605-2011	1000mg/L 于甲醇, 1ml	250
138	甲醇中 14 种挥发性卤代烃	100mg/L 于甲醇, 1ml	545
139	64 种 SVOC 混标 (HJ834-2017, HJ951-2018)	2000mg/L 于二氯甲烷, 1ml	622
140	6 种替代物混标 (HJ834-2017, EPA8270, HJ951-2018)	4000mg/L 于二氯甲烷, 1ml	142
141	6 种 SVOC 内标混标 (HJ834-2017, HJ350SVOC, HJ951-2018)	4000mg/L 于二氯甲烷, 1ml	167
142	21 种 SVOC 混标 (HJ834-2017 GB36600)	1000mg/L 于二氯甲烷, 1.2ml	1215
143	15 种硝基苯类混标/HJ 648-2013	5000/500, 正己烷: 甲苯=1:1, 1ml	623
144	7 种硝基苯混标 HJ 648-2013 (HJ738、 HJ739)	1000/2000, 正己烷, 1ml	245
145	甲苯中 10 种硝基苯类混标	1000mg/L 于甲醇, 1ml	428
146	甲醇中 1, 4-二硝基苯	1000mg/L 于甲醇, 1ml	100
147	甲醇中 1, 3-二硝基苯	100mg/L 于甲醇, 2ml	45
148	甲醇中 1, 2-二硝基苯	1000mg/L 于甲醇, 2ml	110
149	乙醇中 2, 4-二硝基甲苯	1000mg/L 于甲醇, 2ml	45
150	甲醇中 2, 4-二硝基氯苯	1000mg/L 于甲醇, 1ml	40
151	甲醇中邻硝基氯苯	100mg/L 于甲醇, 2ml	50
152	甲醇中间硝基氯苯	100mg/L 于甲醇, 1ml	40
153	甲醇中对硝基氯苯	1000mg/L 于甲醇, 2ml	35
154	正己烷中 8 种有机氯 (666、 DDT) 标准溶液	50mg/L 于正己烷, 1ml	215
155	甲醇中 8 种有机氯标准溶液	50mg/L 于甲醇, 1ml	215
156	6 种有机磷农药混标 (GB/T 13192-1991)	1000mg/L 于三氯甲烷, 1ml	180
157	甲基对硫磷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丙酮, 1.2ml	50
158	对硫磷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丙酮, 1ml	50
159	马拉硫磷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丙酮, 1.2ml	50
160	乐果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丙酮, 1ml	50
161	敌敌畏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丙酮, 1ml	70

162	敌百虫（三氯松）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丙酮，1.2ml	50
163	正己烷中 23 种有机氯农药混标 (HJ921-2017)	100mg/L，1ml	340
164	甲萘威（西维因）标准溶液 GB/T 5750.9-2006	1000mg/L 于丙酮，1.2ml	50
165	溴氰菊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丙酮，1.2ml	50
166	百菌清标准溶液 HJ 698-2014	1000mg/L 于丙酮，1.2ml	55
167	12 种氯苯混标 (HJ621-2011)	不同浓度于甲醇，1ml	333
168	二硫化碳中 3 种氯苯类（氯苯、1,4-二氯苯、1,2,4-三氯苯）HJ 1079-2019	1000mg/L 于二硫化碳，2ml	155
169	二硫化碳中 4 种氯苯类标准溶液	1000mg/L 于二硫化碳，1ml	200
170	甲醇中 1,2-二氯苯-d4 标准溶液	2000mg/L 于甲醇，1ml	145
171	1,4-二氯苯-d4 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125
172	1,2,4,5-四氯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100
173	1,3,5-三氯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60
174	1,2,4-三氯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30
175	1,2,3-三氯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68
176	2,4-二硝基氯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40
177	二氯甲烷中 3,3'-二氯联苯胺	2000mg/L 于二氯甲烷，1ml	214
178	苯并[a]芘标准溶液 HJ 478-2009	100mg/L 于甲醇，2ml	20
179	甲醇中 5 种酚类混标	1000mg/L 于甲醇，1ml	400
180	甲醇中五氯苯酚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65
181	2,4,6-三氯苯酚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2ml	37
182	2,4-二氯苯酚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2ml	40
183	2-氯苯酚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100
184	13 种醛酮-DNPH 混标（HJ683-2014）	100mg/L 于乙腈（以醛酮计），1.2ml	179
185	丙烯醛标准溶液 GB/T 5750.8-2006	1000mg/L 于甲醇，2ml	140
186	乙醛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150
187	甲醇中丙酮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1ml	25
188	甲醇中 14 种卤代烃混标 (HJ620-2011)	不同浓度	600
189	8 种 PCB（多氯联苯）混标	500mg/L 于丙醇，1ml	1250
190	16 种多环芳烃混标 (HJ478, HJ647, HJ784, HJ892, GB5009.265 液相法)	200mg/L 于乙腈，1ml	112
191	16 种多环芳烃混标 (EPA8100/EPA610/HJ805)	2000mg/L 于苯：二氯甲烷（1:1），1ml	352
192	2 种替代物混标 (HJ805-2016、HJ950-2018)	2000mg/L 于丙酮：己烷（1:1），1ml	103

193	5 种多环芳烃内标混标 (HJ805-2016 内标)	2000mg/L 于二氯甲烷, 1ml	246
194	甲醇中松节油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 2ml	80
195	甲醇中阿特拉津标准溶液	100mg/L 于甲醇, 1ml	67
196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标准溶液 HJ/T 72-2001	1000mg/L 于甲醇, 1ml	28
197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 (DEHP) 标准溶液 HJ/T 72-2001	1000mg/L 于甲醇, 1ml	28
198	甲醇中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 1ml	120
199	甲醇中吡啶标准溶液 HJ1072-2019	1000mg/L 于甲醇, 2ml	62
200	氯乙烯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 1ml	140
201	丙烯腈标准溶液 HJ/T 73-2001	1000mg/L 于甲醇, 2ml	25
202	甲基汞标准溶液	1ppm	270
203	甲醇中四乙基铅标准溶液 HJ 959-2018	100mg/L 于甲醇, 1ml	144
204	内环氧七氯 A 标准溶液 HJ 699-2014	1000mg/L 于甲醇, 1ml	50
205	外环氧七氯 B 标准溶液 HJ 699-2014	1000mg/L 于甲醇, 1ml	140
206	甲醇中 3 种内标混标/HJ 699-2014	100mg/L 于甲醇, 1ml	185
207	甲苯/正己烷中十氯联苯/四氯间二甲苯混标/HJ699-2014 替代物	1000mg/L, 1ml	200
208	环氧氯丙烷 (表氯醇) 标准溶液	1000mg/L 于甲醇, 1ml	45
209	9 种烷基酚类和双酚 A 混标 (HJ1192-2021) ▲	1000mg/L 于乙腈, 1.2ml	700
210	水中水合肼标准溶液	1000mg/L, 介质盐酸, 1.5ml	220
211	水中甲醇标液	1000mg/L, 1ml	40
212	正己烷中 31 种正构烷烃类混标/C10-C40/HJ 894-2017/HJ 1021-2019	1000mg/L, 1ml	345
213	*甲醇中苯胺-D5 同位素	100mg/L, 1ml	75
214	甲醇中联苯胺-D8 同位素	100mg/L, 1ml	175
215	正己烷中正癸烷	100mg/L, 1ml	50
216	正己烷中正四十烷	300mg/L, 1ml	50
217	甲醇中环丙沙星	100mg/L, 1ml	28
218	甲醇中罗红霉素	100mg/L, 1ml	82
219	青霉素 V	10mg	202
220	乙腈中磺胺甲恶唑	100mg/L, 1ml	40
221	甲醇中强力霉素	100mg/L, 1ml	98
222	甲醇和水中利血平	1mg/L, 2ml	60

包三 (实验室用气):

序	名称	规格型号	单	最高限价	备注
---	----	------	---	------	----

号			位		
1	*便携式 GC-MS 专用标气	适配 GC-MS 仪器	瓶	5200	
2	便携式 GC-MS 专用载气	300 元为换瓶价格, 2100 元为连瓶价格。 适配 GC-MS 仪器	瓶	300/2100	充气价格 /整瓶价格
3	异丁烯标准气体组件	10ppm 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套	2850	
4	一氧化碳标气	0.400% 4L 中计华量	瓶	963	
5	氧气标气	3.01% 4L 中计华量	瓶	963	
6		6.02% 4L 中计华量	瓶	963	
7		12% 4L 中计华量	瓶	963	
8	二氧化碳标气	3% 4L 中计华量	瓶	963	
9		6% 4L 中计华量	瓶	963	
10		12% 4L 中计华量	瓶	963	
11	高纯氮气	8L 中计华量	瓶	927	
12	二氧化硫标气	10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13	*二氧化硫标气	17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14	二氧化硫标气	28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15	一氧化氮标气	22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16	一氧化氮标气	45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17	一氧化氮标气	60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18	甲烷标气	6ppm	瓶	700	充气价格
19	甲烷标气	12ppm	瓶	700	充气价格
20	甲烷标气	40ppm	瓶	700	充气价格
21	甲烷标气	80ppm	瓶	700	充气价格
22	甲烷标气	120ppm	瓶	700	充气价格
23	丙烷标气	50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24	专用标气▲	HAPSITE 适配 GC-MS 仪器	瓶	6258	
25	二氧化硫标气	15.1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26		32.1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27		53.6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28	一氧化氮标气	16.3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29		46.1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30		101ppm 4L 中计华量	瓶	1125	
31	一氧化氮	100mg/M3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2	二氧化硫	100mg/M3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3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800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4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400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5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200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6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100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7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50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8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20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39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10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40	甲烷标准气体	氮气基体 5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41	甲烷标准气体	空气基体 2ppm 4L	瓶	700	充气价格
42	除烃空气	4L	瓶	500	充气价格

43	氮氧混合气	含 10%氧气的高纯氮 40L	瓶	3500	
44	甲烷标准气体	含 5%甲烷的高纯氮 4L	瓶	1000	
45	*VOC 内标气▲	Linde 2L	瓶	35000	
46	氯乙烯标气	100mg/m ³ 4L/瓶	瓶	800	
47	正丁醇标气	60ppb 左右	瓶	1500	
48	*八种苯系物标气 ▲	液空 0.5ppm-10ppm 8L	瓶	5000	
49	高纯氮气 ▲	40L 能满足我中心实验室用气要求	瓶	58.45	
50	高纯氩气 ▲	40L 能满足我中心实验室用气要求	瓶	174.37	
51	高纯氦气 ▲	40L 能满足我中心实验室用气要求	瓶	2600	
52	高纯空气	40L 能满足我中心实验室用气要求	瓶	222	
53	高纯氧气	40L 能满足我中心实验室用气要求	瓶	120	
54	乙炔	40L 能满足我中心实验室用气要求	瓶	420	
55	P10	40L 能满足我中心实验室用气要求	瓶	900	

包四（耗材 1）：

序号	耗材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最高限价
1	瓷坩埚	100ml	个	4.5
2	97 孔板	适配合爱德士封口机用	个	15
3	*97 孔板阳性比色盘	适配合爱德士封口机用	块	500
4	BOD5 培养瓶/棕色	300ml	个	36
5	ECO 板	适配 Biolog 1506/美国	盒	2500
6	EPP 泡沫保温箱	45*31*26.5CM	只	118
7	GP 超强碳性电池	GP1604G-S1 9V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9V	节	4
8	Kemio 余氯低浓度传感器	Kemio	支	5.6
9	Kemio 余氯高浓度传感器	Kemio	支	5.6
10	白色塑料瓶	100ml	个	3
11	斑马鱼	野生成鱼	条	15
12	斑马鱼卵		个	1.5
13	比色管	25ml	盒	118.8
14	比色管	50ml	盒	139.3
15	比色管	100ml	盒	159
16	比色皿	1cm	盒	34
17	比色皿	3cm	盒	105
18	比色皿	2cm	盒	86
19	比色皿（石英）	1cm	盒	114
20	比色皿/ 顺昕	1cm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个	150
21	变色硅胶	500g	瓶	15
22	标本标签贴	108 贴 50*30mm	套	20

23	标本夹	50cm*40cm	套	85
24	标签纸	绿底黑字	个	39
25	冰盒	130*230 450ml	个	17
26	丙纶绳	4mm	米	0.5
27	玻棒	30cm/6mm	根	3
28	玻璃棒	330mm	根	1.2
29	玻璃导管（发酵管）	6*30mm	只	0.2
30	玻璃离心管	10ml	个	3
31	玻璃离心管	10ml	个	5.3
32	玻璃烧杯	1000ml	只	36
33	玻璃烧杯	500ml	个	7.3
34	玻璃试管	50*390	套	65
35	玻璃西林瓶	10ml	个	2
36	玻璃西林瓶架子	用于 10ml 5*10 排列	个	28
37	玻璃西林瓶塞	丁基胶塞	个	0.7
38	玻璃纤维滤膜	6cm 16um	盒	20
39	CN-CA 滤膜	60mm 0.45um	盒	60
40	滤膜	9cm 0.2um	盒	65
41	玻璃指管	20ml	盒	230
42	玻璃珠	直径 3-4mm	颗	0.01
43	玻纤滤膜	47mm 1.6um	盒	30
44	不锈钢比色管架	10ml*40 孔	只	42
45	不锈钢筛网	25 目 直径 10-12cm	个	25
46	不锈钢筛网	70 目 直径 10-12cm	个	25
47	不锈钢筛网	500 目 直径 20cm	个	160
48	不锈钢筛网	60 目 直径 50cm	个	500
49	*不锈钢网托	Φ47 能够适配单位仪器崂应 3012 烟尘烟气测试仪	盒	300
50	不锈钢注射器	50ml	个	50
51	擦镜纸	金佰利	盒	12
52	采样枪支架	定制	个	600
53	采样桶	定制 2L	只	120
54	车载冰箱电源线	12V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车载冰箱	根	120
55	称量瓶	直径 40mm 高 25mm 玻璃	只	6.3
56	称量纸	100mm*100mm	包	13
57	传感器固定架	双面 1/4 螺丝，快拆板面预留 1/4 螺丝孔，可外接魔术师，怪手等扩展配件	个	61.5
58	瓷舟	77mm	个	1
59	醋酸纤维滤膜	50mm 0.45um	盒	50

60	带柄玻璃烧杯	2000ml	个	60
61	带柄玻璃烧杯	1000ML（带把手）	个	32
62	带盖方形玻璃瓶	500ml 带盖 8*12cm	个	17
63	带盖方形玻璃瓶	1000ml 带盖 8*20cm	个	20
64	带绳标签	3.5cm*5 cm	张	0.18
65	带绳标签	5cm*7cm	张	0.2
66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氯气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919
67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硫化氢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919
68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硫化氢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037
69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氯乙烯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102
70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石油烃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340
71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氨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919
72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氨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220
73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氯化氢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167
74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硫醇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383
75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磷化氢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102
76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二甲苯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984
77	德格尔 CMS 气体传感芯片	臭氧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德格尔 CMS 气体监测仪	盒	1080
78	地笼网	2cm	条	270
79	滴定管（一次性塑料吸管）	3ml	包	30
80	碘量瓶	250ml	只	27.5
81	电池	AA 3.6V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节	40
82	电炉单联	普通	1	80
83	电源线 成鱼观察摄像配件	PGS-GR-Adp-3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成鱼观察摄像仪	根	800
84	丁睛手套	安谱 L M S	盒	65
85	丁睛手套	安谱 经济型 大号	盒	35
86	顶空瓶(含垫盖)	40ml 100 套/盒 能够适配现有专用标气	盒	4790
87	定点水银温度计	25 度（30）-50 度	支	50
88	定性滤纸	15cm	盒	23
89	定性滤纸	直径 15CM/中	盒	30

90	定制人工基质笼	定制 6 边	套	800
91	鳄鱼夹	小号 10cm 左右	对	8
92	发酵管	150ml/3.6 内/4.05/22.5cm 长	根	30
93	发酵鸡粪有机肥	5 斤/袋	袋	15
94	反复使用冰袋	600ml 350ml 200ml	个	6
95	方盆	36*27*12	个	14.46
96	防爆珠	玻璃, 500g/袋, 约 5500 颗	袋	28.5
97	防水塑料粘黏纸	60cm*10m 绿色 不透明	张卷	50
98	防水透气膜	20*25 mm	个	1.512
99	防酸碱手套	L 号	付	8.45
100	离心管托 (适配器)	10ml*72 孔 适配飞鸽离心机 LX-IIB	套	1020
101	分液漏斗	定制 漏斗口径 10cm-15cm 高度 10cm	个	60
102	分液漏斗箱子	定制	个	430
103	丰年虫	425G/罐 颗粒型 适用小型鱼	罐	94
104	封口膜	PM996 横面 10cm*38m 厚度 127mic	卷	175
105	干冰		kg	10
106	高纯铝丝	99.999% ϕ 1mm \times 6m 或光谱纯铝	扎	130
107	高尔特曼氏漏斗	250ml	个	108
108	高锰酸盐指数进样杯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个	50
109	铅石	GB05--100	瓶	220
110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六价铬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1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总氮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2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硫化物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3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铁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4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苯酚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5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总铬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6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铜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7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镍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8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锌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19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氰化物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20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磷酸盐 (低浓度)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21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磷酸盐 (高浓度)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22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氨氮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23	共立 (WAK) 水质快速检测管	化学需氧量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共立 (WAK) 水质快速测试仪	盒	320
124	固定剂滴管	3ml (加长), 100 个/包	包	30.00
125	固定剂箱子	定制 37*25 cm	只	360.00
126	固定剂小勺	牛角 : 13-15 cm	把	8.00
127	广范试纸	PH 1-14	盒	35
128	广口聚乙烯瓶	PE, 1L 大口	个	10
129	硅胶	500g	瓶	15
130	硅胶塞 (砂芯)	15-19	只	1
131	硅酸镁柱	OL-P0013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上海昂林仪器的 OL1045 全自动便携式紫外测油仪	根	300
132	氦气脱氧管	适配沙漠 EC/OC 仪器使用	个	1000
133	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架	定制	个	430
134	火面胶滤膜	35mm*0.6um 200 片/盒	盒	72
135	加拿大树胶	100ml	瓶	466
136	尖底离心管	50ml 25 个/袋	个	33.6
137	降尘玻璃采样桶	长恒县 16*30cm	个	95
138	搅拌棒	18cm	包	20
139	离心管 (尖底)	可自立 50ml 20/包	包	42
140	接种棒	0.3mm 内径 4mm	根	127
141	金属采样滤筒	内底 316 不锈钢纤维	个	140
142	金属筛	孔径 1mm	个	20
143	金属筛	200 目 20cm	个	20
144	酒精棉 擦擦净	2 只*10 袋/盒 200 盒/箱	盒	8
145	矩形拖网	60*30	个	880
146	具塞比色管	10ml*12	支	5.5
147	具塞比色管	10ml*6 申玻	盒	83
148	聚氨脂泡沫 Puf	0.022g/m3 65*75mm	个	33
149	聚氨脂泡沫 Puf	0.022g/m3 38*80mm	个	27
150	聚四氟乙烯平头镊子	聚四氟乙烯 平头	把	72
151	聚四氟乙烯气袋▲	1L	个	100
152	刻度吸管	1ml	支	13.7
153	刻度吸管	2ml	支	13.8
154	刻度吸管	10ml 国药	支	17.2
155	蓝盖离心管	5ml	袋	30

156	蓝盖瓶	250ml	只	10
157	蓝盖瓶	100ml	只	8
158	蓝盖瓶	500ml	只	13
159	蓝盖瓶	1000ml	只	20
160	蓝盖瓶	1000ml 棕色	只	23
161	蓝海绵泡沫板	36 孔篮+海绵+板	套	120
162	乐扣乐扣保鲜盒	2200ml; 4 个/套	套	115
163	离心管	CNW (ABEQ-3300004-20) 50ml	包	36.8
164	离心管	盖带垫片 5ml	个	6
165	离心管架	50 孔 5ml	个	10
166	离心管沥水架	66 柱 柱式	个	65
167	锂电池电瓶	100AH 12V	套	1240
168	镰刀	49*24 cm	把	23
169	量杯	100ml	盒	20.5
170	量筒	100ml	个	12
171	硫酸盐化速率采样架	定制	个	320
172	螺口试管	20ML	个	3
173	铝箔纸	10 米/卷	卷	12
174	滤膜	亚兴 47mm*1.6um	盒	35
175	滤膜盒	默克 Φ 47 1504700	个	9
176	滤筒	28*70mm	只	5.5
177	滤纸 (双圈)	18 cm 100 张/盒	盒	35
178	麻绳	直径 5mm 左右 50 米/捆	米	0.35
179	酶底物 97 孔定量盘	适配合爱德士封口机用	个	15
180	酶底物试剂	适配合爱德士封口机用	包	24
181	*密封铝圈	Φ 47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崂应 3012 烟尘烟气测试仪	盒	350
182	丙纶绳 (棉绳)	4mm	米	0.5
183	棉绳	2 指粗 20mm 100 米/捆	米	3.5
184	棉绳	1 指粗 10mm 100 米/捆	米	1.5
185	灭菌滤纸	直径 6MM*07mm/100 片/瓶	瓶	54
186	灭菌指示条	3M 24MM*55M	卷	90
187	尼龙筛	20cm 200 目	个	40
188	牛角匙	13cm	把	8
189	牛皮筋	乳胶圈 拉伸长度 40cm 100g/盒	盒	16
190	牛皮纸	棕色 100CM*80CM/120g	张	2.5
191	纽扣电池	CR2032	节	4
192	配重头	304 不锈钢 30g	个	25

193	平底离心管	50ml	个	1.5
194	曝气盘	直径 4cm	个	8.95
195	气密性化学防护服	德尔格 CPS6800	套	26500
196	气泡吸收管	棕色 10ml	只	22
197	枪头	10ml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移液枪	袋	50
198	枪头	1ml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移液枪	包	30
199	枪头	5ml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移液枪	个	1.7
200	撬棍	120cm-22	根	25
201	全玻璃微孔滤膜过滤器	2000ml, 1 只/盒;	套	222
202	玻璃纤维滤膜	60mm 1.6um	盒	40
203	玻璃纤维滤膜	5cm 1.6um	盒	40
204	醛酮类采样管及除臭氧小柱 ▲	1000mg/6ml 20/盒 1.0g/1ml 20/盒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戴安 U3000 液相	盒	2640
205	容量瓶	100ml	只	16
206	容量瓶	250ml	只	24
207	容量瓶	500ml	只	30
208	容量瓶	20ml	只	15
209	容量瓶	25ml	只	15
210	容量瓶	国药 50ml	只	21
211	容量瓶	国药 100ml	只	23
212	容量瓶	国药 250ml	只	38
213	容量瓶	国药 200ml A 级	只	27
214	容量瓶	1000ml	个	50
215	软质硅胶刮刀		个	15
216	三角烧瓶	150ml	只	8
217	三角涂布棒	三角型	根	8
218	三角托网网兜	直径 2cm 定制 带安装	个	150
219	三角锥形瓶	100ml 带沙芯塞 27-31	个	20
220	筛网	25 目	米	9
221	筛网	70 目	米	9
222	筛网	250 目	米	15
223	烧杯	100ml	只	6
224	烧杯	250ml	只	7.4
225	烧杯	5ml	只	2.3
226	烧杯	500ml	只	10.5
227	烧杯	2L 带柄	个	55
228	烧杯	200ML	个	7

229	蛇皮袋	55cm*90cm	只	1.5
230	渗透压调节液	美国 AZF686019	盒	1380
231	生态站水族箱过滤系统	过滤棉等	套	1200
232	石英比色皿	10mm	只	90
233	石英比色皿	20mm	只	100
234	石英比色皿	751/10mm*2	盒	160
235	石英比色皿	4cm	盒	170
236	石英比色皿	2cm	盒	100
237	石英滤膜	47mm	盒	150
238	石英纤维滤膜	PALL 47cm	盒	675
239	试管架	50ml	个	14
240	试管支架	定制	个	160
241	手提吊秤电子秤	量程 20kg 精度 0.1kg	个	36
242	疏水针式虑器	橙色 25mm*0.45um. 100 只/罐	个	1.3
243	水泵	220V-600W	台	389
244	水草耙	4 齿 8 齿 各一个	个	0.71
245	水管	内径 25mm	米	16
246	水果网袋	7*14 580 只/包	包	43
247	水果网袋	10*14 420 只/包	包	43
248	水银温度计	分度度 量程 0-200/0-300	根	48
249	丝网	三重刺网 12 7 4cm	桶	170
250	四合一试管架	0.5 1.5 10 50 ml	个	10
251	四面多功能离心管架	0.5/1.5/15/50 ml	个	10
252	塑料袋	17mm*12cm	个	0.1
253	塑料量杯	15ml	个	0.5
254	塑料瓶	1L	个	5.5
255	塑料瓶	100ml	个	1.2
256	塑料瓶	100ml 白色 透明	只	0.3
257	塑料试管架	5ML 20 孔	个	10
258	塑料洗瓶	500ml	只	6
259	碳 12 过滤装置+水耗材	c-12	套	600
260	特氟龙滤膜▲	7592-104, 47mm, 50 张/盒;	盒	2432
261	铁架台	6*53	个	160
262	铁丝框	不锈钢 25*25cm 圆形	个	80
263	透明采样瓶	小口 500ml	只	9.5
264	透明离心管	10ml	袋	36
265	土壤采样瓶	250ml	只	5.8

266	脱脂棉花	500G	袋	32
267	脱脂棉球	500G	包	37
268	脱脂奶粉	雀巢 400g	袋	130
269	网兜	大号 粗	个	4.5
270	网兜	大号 细	个	4.5
271	微孔滤膜	混纤膜 100mm*0.45um	盒	60
272	微孔滤膜	无菌 47mm 5um	盒	60
273	微孔滤膜	无菌 47mm 0.22um	盒	20
274	微孔滤膜	无菌 47mm 0.45um	盒	60.00
275	微孔滤膜	无菌 47mm 1.2um	盒	15
276	微生物实验发酵管	18*180mm	根	1.1
277	温度计	0-50	支	5
278	温湿度计	电子 HTC-1	个	25
279	莴苣种子	10g	包	10
280	无氨水	500ml	瓶	28
281	无菌搅拌棒	100 支/包	根	0.5
282	无菌培养皿	9cm 20 套/盒	箱	120
283	*无菌取样瓶	适配合爱德士封口机用	个	24
284	无菌手套	6.5#无粉	付	3.8
285	无菌一次性接种环	Φ 3mm 10ul	根	0.5
286	无菌一次性培养皿	Φ 90mm	个	1.5
287	西林瓶 配盖及铝封	10ml 22.5*46mm	套	1.36
288	西林瓶 (含塞子 盖)	棕色 5ml	套	2
289	西林瓶起盖器	不锈钢 6.9cm*1.3cm	个	6
290	吸收管胶帽	6mm	只	0.4
291	吸水纸	50*35 cm	张	1.42
292	锡箔纸	10 米	卷	12
293	洗耳球	小	只	4
294	洗耳球	中	只	4.5
295	洗耳球	大	只	5
296	洗瓶	500ml	个	5
297	洗瓶刷子	大	个	12
298	洗物盆	27cm	个	9.3
299	洗物盆	36cm	个	18.9
300	细胞培养板	康宁 12 孔带盖 3513	板	9
301	细胞培养板	康宁 24 孔带盖 3524	板	9
302	纤维土	6L/袋	袋	15

303	限流阀箱子	订制	只	270
304	橡胶管	内径 4mm	米	3
305	橡胶管	内径 6mm	米	4
306	小标签纸	20MM	卷	3
307	小导管	6*30	个	0.2
308	小号丝网	4cm	串	105
309	小球藻藻种	淡水 500ml 培养液 250ml	套	50
310	小推车	定制 二层	个	900
311	斜壁量杯（玻璃）	1000ml	只	53
312	血平皿	9cm 20 只/盒 6 元/只	盒	120
313	压盖器	与西林瓶配套	个	280
314	亚银纸	75*40	卷	180
315	野生型斑马鱼 种鱼	武汉水生所	对	120
316	一次性 PE 手套	小号	只	0.898
317	一次性采样瓶	500ml	个	0.65
318	一次性灭菌培养皿	90MM*15 10 只/盒	盒	15
319	一次性无菌接种棒	独立包装	根	0.5
320	一次性吸管	1ml	包	7
321	一次性吸管	5ml	包	20
322	一次性吸管	3ml	袋	15
323	一次性注射器	无菌 10ml	个	1
324	医用脱脂纱布	90cm*10m	米	3
325	移液管	1ml	支	15.2
326	移液管	10ml 国药	支	17.9
327	移液管	2ml 国药	支	16
328	移液管	5ml	根	15.4
329	移液枪	赛默飞 5ml	个	550
330	移液枪	赛默飞 100u	个	550
331	移液枪	赛默飞 1ml	个	550
332	移液枪枪头	100u1	包	30
333	移液枪枪头	2-200u1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移液枪	盒	371
334	*移液枪枪头	1ml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移液枪	盒	380
335	移液枪枪头	5ml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移液枪	包	198
336	移液枪枪头	10ml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移液枪	包	176
337	移液枪枪头	2-200u1	包	15
338	移液枪枪头	1ml	包	36
339	移液枪枪头	5ml	包	36

340	移液枪枪头	10ml	包	39
341	乙酸-硝酸纤维微孔滤膜	孔径 5um 直径 90mm	盒	165
342	有柄烧杯	1000ml	只	39
343	有机比色管架	10ml 双排 6*2	只	45
344	有机玻璃采样桶	2.5L	只	560
345	有机梯形吸管架	多用	只	48
346	鱼网	2/7/4 cm	套	170
347	渔网配件	定制 网串 浮球 剪刀等	套	80
348	预处理滤芯	1um 适配默克密理博纯水机 Milli-Q Integral 10	根	80
349	预处理滤芯	10um 适配默克密理博纯水机 Milli-Q Integral 10	根	80
350	园艺大剪刀	58.5cm*22.5cm	把	80
351	园艺工具	4 件套	套	47
352	原子荧光进样管	具塞刻度 10ml 适配原子荧光（海光）	包	980
353	圆形盖玻片	10 mm	盒	14
354	圆形盖玻片	14 mm	盒	15
355	圆形盖玻片	12 mm	盒	14
356	载玻片	单头磨砂	个	7
357	藻毒素试剂盒	96 孔	盒	1980
358	藻毒素试剂盒	48 孔	盒	1980
359	藻类切片样本	内含 17 片	套	312
360	藻类图谱		张	55
361	藻种	球藻 栅藻等 5 种 武汉水生所	批	1500
362	沼泽紫露草		株/盆	15
363	折叠凳	30*30*45/塑料	张	40
364	针筒	10ml	包	66
365	针相式过滤器	PTFE ϕ 25mm	个	1.5
366	蒸馏水	18L 不含桶的价格，满足实验室使用的技术要求	桶	20
367	植物营养液	600ml	瓶	12
368	纸板保温箱	530*290*370mm	只	4
369	纸片粪(总)大肠菌检测纸片	绿洲 55.5ml	袋	24
370	纸片粪(总)大肠菌检测纸片	绿洲 5.5ml	袋	24
371	中号丝网	7cm	串	95
372	注水冰袋	400ML10 个/袋	袋	9.9
373	注水冰袋	100ml	个	9.9
374	专用气袋	特氟龙 3L	个	320

375	锥形瓶	申玻 250ml /24# 无磨口	只	25
376	自封袋	22*32 100 只/包	包	25
377	自封袋	35*22 16 丝	只	0.36
378	自封袋	40*60 30 丝	只	2.2
379	自封袋	18*26*16 丝	个	0.25
380	自封袋	12*17*16 丝 100 只/包	只	0.1
381	自封袋	40*60*20 丝 50 只/包	包	75
382	自封袋	特厚 10*15 cm	只	0.3
383	自封袋	17*24 cm 16 丝	个	0.2
384	自封袋	35*25 cm 16 丝	个	0.6
385	自粘性标签纸	3.7cm×5cm	包	2.9
386	棕色 BODS 采样瓶	1000ml	个	57
387	棕色采样瓶	小口 500ml	只	13
388	棕色滴瓶	125ml	只	12
389	棕色广口玻璃瓶	250ml	只	10
390	棕色蓝盖瓶	250ml	只	13
391	棕色蓝盖瓶	500ml	只	16
392	棕色蓝盖瓶	1000ml	个	23
393	棕色细口玻璃瓶	250ml	只	9

包五（耗材 2）：

序号	耗材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最高限价
1	ICP 矩管	低流量，石英，2.4 mm 内径中心管，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	个	4846.005
2	ICP 泵管（进样管）	材质 PVC，黑色/黑色接头，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	包	377.1375
3	蠕动泵管	蓝色/蓝色，12/包.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	包	366.12
4	过滤头	紫色 ValueLab，材质 PVDF，25 mm，0.45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金属）	盒	350.865
5	弗洛里硅土柱	500 mg，6 mL，30/pk，粒径 200u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包	755.97
6	固相萃取柱	填料 PPL，200 mg，3 mL，50/pk，粒径 200u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包	2289.0975
7	固相萃取柱	填料 PLEXA，200 mg，6 mL，30/pk，粒径 45u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包	1630.59
8	固相萃取柱	填料 PLEXA，500 mg，6 mL，30/pk，粒径 45u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包	2379.78
9	气相色谱柱	熔融石英，去活，0.15 mm x 5 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相）	根	1169.55
10	*气相色谱柱	30 m，0.32 mm，20.00 μm，带两个颗粒捕集阱（前端和后部），温度范围-60 ° C-270/290 ° C，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	根	7558.005

		伦（气相）		
11	样品管	192/盒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希思迪 CUP EASY-02	盒	800
12	雾化器（ICP）	同心玻璃雾化器，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	个	8078.37
1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进样管	外径 16 mm，标称管体积 14mL，125 个/包，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 16mm（ICP）	包	250.0125
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进样管	外径 16 mm，标称管体积 14mL，125 个/包，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 16mm（ICP）	包	250.0125
15	微波消解罐	55ml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CEM（用于 CEM 微波仪）	根	4410
16	阴离子色谱保护柱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盒	2426
17	阴离子色谱柱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根	19806.3
18	石墨管	热解涂层间隔管，10/包，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石墨炉）	盒	4340.895
19	液相色谱柱▲	2.1 x 100 mm，2.7um，表面多孔，孔径 120A，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液质	根	6124.035
20	液相色谱柱	2.1 x 100 mm，1.8um，孔径 95A，耐压 1200bar，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液质	根	5996.91
21	液相色谱柱	2.1 x 150 mm，3.5um，孔径 95A，碳载量 9%，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液质	根	5544.345
22	液相色谱柱	4.6 x 100 mm，3.5um，孔径 95A，碳载量 9%，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液质	根	4728.2025
23	铝元素空心阴极灯	AS-铝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石墨炉）	只	480
24	银元素空心阴极灯	AS-银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石墨炉）	只	580
25	抽滤机箱/黑色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BCL-100 便携式抽滤器	只	650
26	PROGOTOS2 Progard TS2 预处理柱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根	6024
27	Quantum TIX 纯化柱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根	4263
28	Vent Filter MPK01 空气过滤器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个	2665
29	ICP-MS 泵管（内标管和进样管）	材质 PFA，内径 0.5 mm，外径 1.6 mm，5 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MS）	包	756.8175
30	雾化器（ICP-MS）	材质 PTFE，用于包含 HF 和有机溶剂的高 TDS 应用，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MS）	个	15792.315

	▲			
31	ICP-MS 截取锥、采样锥	采样锥，铂尖，带有镀镍基座，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MS）	个	32320.26
32	ICP-MS 炬管	一体式石英炬管，内径 2.5 mm 的中心管，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MS）	个	5040.93
33	*ICP-MS 截取锥、采样锥	配备 x 透镜的截取锥，铂尖，带有镍基座，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ICP-MS）	个	25025.8275
34	溶解氧探头 梅特勒	Multiparameter	个	14812.5
35	*PH 计电极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YSI PH100A	个	1120
36	PH 计电极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YSI PH100A	套	950
37	流动分析泵管	2000/m 或 860/包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流动分析仪	包	900
38	流动分析透析膜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流动分析仪	包	6200
39	便携式电池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便携式 GC-MS	个	15000
40	定位模块	适配 USW 地空一体化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应用平台	个	1500
41	O3 检测子模块	适配 USW 地空一体化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应用平台	个	4800
42	CO 检测子模块	适配 USW 地空一体化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应用平台	个	3200
43	NO2 检测子模块	适配 USW 地空一体化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应用平台	个	5500
44	PM2.5、PM10 检测子模块	适配 USW 地空一体化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应用平台	个	9800
45	SO2 检测子模块	适配 USW 地空一体化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应用平台	个	6000
46	VOCs 检测子模块	适配 USW 地空一体化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应用平台	个	12500
47	液相色谱柱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Waters I-class 液相	根	5600
48	便携式监测小车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便携式 GC-MS	个	5000
49	滤头	绿色 ValueLab，材质 PES，25 mm，0.45m，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离子色谱	包	255.0975
50	泵油 安捷伦	AVF 45 Platinum，1 夸脱，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瓶	747.495
51	CTC 自动进样针	10 μL，固定式针头，26 号，57 mm，锥形针尖，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相	根	711.9
52	CTC 自动进样针	2.5 mL，固定式针头，PTFE 头推杆，23 号，65 mm，侧孔针尖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相	根	2223.84
53	CTC 自动进样针	HD 型，2.5 mL，PTFE 头推杆，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相	根	2769.63
54	色谱柱▲	30 m，0.32 mm，0.25 μm，温度范围-60 ° C-325/350 ° C，	根	6613.0425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相		
55	液相色谱柱▲	不封端, 4.6 x 250 mm, 4um, 表面多孔, 孔径 120A,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液质	根	6752.88
56	大容量通用捕集阱	大容量通用捕集阱, 氦气, 1/8 英寸, 250 psig,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	根	3512.8875
57	石墨炉进样杯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耶拿(石墨炉)	包	800
58	平台石墨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石墨炉)	盒	1300
59	平台石墨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石墨炉)	盒	1300
60	手动注射器 25 ul	手动进样针, 25 μL, PTFE 头推杆, 带斜面针尖的固定式针头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	支	552.57
61	棕色 2ml 进样小瓶	有认证证书,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液质	盒	216.1125
62	样品瓶 20ml	顶空瓶, 有认证证书,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相	包	630.54
63	瓶盖	带磁性吸附作用的顶空瓶盖,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	包	1123.785
64	瓶盖	带磁性吸附作用的顶空瓶盖,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	包	1123.785
65	手动进样针 1ul	手动进样针, 1.0 μL, 嵌入针头式推杆, 可更换式针头, 26/70/锥形针尖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	支	740.715
66	手动进样针 50ul	手动进样针, 50 μL, PTFE 头推杆, 带斜面针尖的固定式针头,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	支	538.1625
67	手动注射器 100 ul	手动进样针, 100 μL, PTFE 头推杆, 带斜面针尖的固定式针头,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	支	612.7425
68	2ml 进样瓶盖	黑色,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气质/气相/液质	袋	66.105
69	瓶盖	白色开口, 隔垫固定式, 1000/包,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吹扫气质 1000/包	包	1986.54
70	瓶盖	白色开口, 隔垫固定式, 1000/包,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吹扫气质 1000/包	包	1986.54
71	样品瓶 40ml	棕色, 1000/包,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吹扫气质 1000/包	包	1928.91
72	石墨炉进样针	毛细管组件, 5/包,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石墨炉)	根	2752
73	铝(AL)元素空心阴极灯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安捷伦(石墨炉)	只	380
74	溶解氧电极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WTW Multi3630iDS 便携式五参数分析仪	根	10,300
75	PH 电极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WTW Multi3630iDS 便携式五参数分析仪	根	4,200
76	电导率电极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WTW Multi3630iDS 便携式五参数分析仪	桶	5,900
77	气液分离器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吉天(原子荧光)	个	440
78	炉芯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吉天(原子荧光)	个	355

79	进样针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吉天（原子荧光）	盒	200
80	燃烧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systematic（测汞仪）	根	11000
81	氨氮分析试剂	甲醛分析分析仪调零 百灵达 7100	盒	700
82	PM2.5 采样头▲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崂应 2037 颗粒物采样器	个	1500
83	采样支架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崂应 2050 颗粒物、空气采样器	个	350
84	烟温线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崂应 3012 烟尘烟气测试仪	根	100
85	测量模块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S479-UMIX）ph 电导率溶氧仪	个	1800
86	*氟离子电极	能够适配氟离子电极法	支	12800
87	PH 电极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 YSI6600 水质多参数仪	支	6958
88	雾化器（火焰）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普析通用火焰原子吸收	个	1200
89	采样头样品盒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崂应颗粒物采样仪	个	38
90	低浓度颗粒采样头	采样嘴直径 4mm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崂应颗粒物采样仪	个	150
91	低浓度颗粒采样头	采样嘴直径 5mm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崂应颗粒物采样仪	个	150
92	泵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支	459
93	泵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支	459
94	泵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支	459
95	*pH 电极	能够适配梅特勒托利多 SevenCompact s220 pH 计	1	3400
96	超滤样品管线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根	164
97	过滤器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个	1309
98	阳离子色谱分析柱▲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根	17085.6
99	离子色谱单向阀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个	2982
100	离子色谱单向阀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个	2982
101	接头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万通离子色谱 940pro	包	819
102	石墨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耶拿（石墨炉）	盒	18000
103	石墨管	能够适配单位现有仪器耶拿（石墨炉）	盒	18000

2、实施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于合同时间内完成货物的到货验收工作，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2.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前对采购单位使用货物的业务工作进行充分调研，在项目实施前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并提交采购人认可。

3.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单位业务无法正常运行，成交供应商应承诺免费提供；除用户单位明确提出的变更外，本项目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4. 项目团队必须按照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现场实施人数投入项目的实施。如因人员能力不足，导致项目实施延期或不能达到本项目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 项目实施前及实施期间需与采购人进行比较具体的交流和讨论，了解清楚用户需求，若本标书中提出的技术要求中存在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供应商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6. 项目实施过程至项目验收合格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技术支持人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3、实施单位要求

人员要求：项目团队人员分工明确，利于本项目开展。企业应指定专业技术人员负责。

企业要求：供应商有相关项目经验，企业综合能力强。具有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需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供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合同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 合同标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

2.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①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 ②乙方中标的投标书；
- ③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 ④中标通知书；
- ⑤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其他补充协议及相关资料。

二、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1. 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乙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2. 质量保证

2.1 乙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等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2.3 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不低于____年。

2.4 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快速响应服务，乙方在收到设备问题的通知后，在 0.5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给出解决问题的方案。如果甲方按照乙方的指导不能解决问题，乙方在 8 小时内派出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或更换零件。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凡货物在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货物试运转过程中发现的货物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乙方承担修理、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2.5 乙方应对其合同内的货物及安装工程的质量达到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图纸要求，并与土建工程质量标准相同。

3. 包装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4. 伴随服务

4.1 乙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4.1.1 标的物的现场安装、启动、调试、监督；

4.1.2 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4.1.3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1.4 对甲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4.2 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1. 标的物的交付

1.1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1.2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1.3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2. 检验和验收

2.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2 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国家权威部门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用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四、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1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2 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1.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合同价款和支付

1.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合同价格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_____，合同形式为总价包干。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1.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 ① 合格的销售发票；
- ② 甲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1.3 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1.4 付款方式：

六、交货和安装

1、交货时间：接采购人通知， 日内完成并通过验收。

2、交货地点：由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将标的物送到甲方所在地。

七、违约责任

1. 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甲方违约责任

2.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退货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3. 乙方违约责任

3.1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3.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4. 不可抗力

4.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索赔

1. 索赔

1.1 甲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1.2.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1.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1.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或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甲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同时乙方同意的索赔方案也应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八、履约保证金

1.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1.3 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中标设备达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 28 日内由保证收取单位（甲方）全额退回。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 合同的解除

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 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合同的生效

1.1 本合同自甲、乙、采购代理单位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依法生效。

1.2 本合同货物或服务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由甲乙双方直接进行处理。

1.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十一、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因本合同产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均由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该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二、附则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有贰份，乙方持有壹份，代理机构持有贰份。

2.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甲 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乙 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见证方：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本合同内容为主要条款，采购双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签名。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2 营业执照副本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响应函（实质性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实质性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磋商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响应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5.1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授权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 号）项目投标的合
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
本投标人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附：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复印件）粘贴处

--	--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的，提供法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6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折扣率：%）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商标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响应价格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								
...								
合 计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4.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技术参数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则**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供应商如是属于本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情形的可提供此格式文件，未提供的将不享受有关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响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为准。
- 5)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工信部网址：<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 6)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不予价格扣除。
- 7) 小微企业未提供声明函的，价格分评审将不予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12 项目实施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方案；
-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13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